

浙江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经营单位 安全帽规范销售指南

安全帽是一种重要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，适用于对作业人员头部的防护，主要用于可能存在高处坠落物体及小型飞溅物体的生产作业场所，广泛应用于机械、建筑、矿山、交通、冶金、电力等行业。

浙江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经营单位应关注安全帽产品的质量安全，向正规的生产企业采购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帽产品。

一、产品采购与进货管理

1. 资质审核

确保生产企业具备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》，且许可证编号为“XK”开头（如：（浙）XK02-001-XXXXX），并通过各省级市场监管部门网站核实有效性。

验证产品执行标准是否为 GB 2811-2019《头部防护 安全帽》。

2. 产品验收

标识检查：每项安全帽内侧必须永久标注以下信息：

-执行标准（GB 2811-2019）

-生产许可证编号

-生产日期及强制报废期限

-分类标记（如“安全帽（P）”或“安全帽（T LD +150℃ JE）”

等）注：安全帽按性能分为普通型（P）和特殊型（T）。普通型安全帽是用于一般作业场所，具备基本防护性能的安全帽产品；特殊型安全帽是除具备基本防护性能外，还具备一项或多项特殊性能的安全帽产品，适用于与其性能相应的特殊作业场所。

-产品主体上必须有追溯编码或编号。

外观检查：帽壳无划痕、破损，帽箍调节灵活，配件齐全。

有效期核查：确保产品未超过强制报废期限，严禁销售过期产品。

3. 追溯管理

建立进货台账，留存生产企业的营业执照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及附件等资质证明、产品合格证及进货凭证，确保全流程可追溯。

二、销售合规操作

1. 信息透明化

向用人单位和劳动者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，重点说明：正确佩戴方法（调节帽箍、下颏带）、报废条件（受冲击后必须更换）等内容。

禁止自行改装或涂装

对智能安全帽（如带定位、报警功能），需额外验证其执行标准及生产许可证编号。

2. 销售记录管理

记录每笔销售信息，包括产品型号、生产日期、购买者信息等，保存至少 3 年。

3. 禁止行为

不得篡改生产日期或销售过期产品。

不得销售无永久标识、标识模糊或信息不全的产品。

不得将标注为“塑料帽”“防护帽”等非安全帽名称的产品作为安全帽销售。

三、库存与售后服务

1. 库存管理

定期检查库存产品有效期，及时下架临近报废期限的产品。

分类存放普通型与特殊型安全帽，避免混淆。

2. 售后服务

提供佩戴指导服务，演示正确使用方法。

设立质量投诉通道，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产品启动召回程序。

四、法律法规与市场监管

1. 合规学习

定期组织员工学习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》、GB 2811-2019《头部防护 安全帽》和 GB39800.1-2020《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》等系列标准等法规标准。

关注市场监管部门发布的不合格产品名单，及时自查并下架问题产品。

2. 配合监管

主动配合市场监管部门抽查，提供完整进货、销售记录。

举报市场流通的假冒伪劣产品，维护行业秩序。

五、智能安全帽特别注意事项

功能验证：确保智能功能（如近电感应、蓝牙连接、环境监测等）符合国家标准，且不削弱基础安全防护性能。

标识核查：智能安全帽仍需标注 GB 2811-2019 及生产许可证编号，不得以“非防护用途”为名规避监管。

规范销售安全帽不仅是法律要求，更是对劳动者生命安全的保障。经营单位需严格执行上述指南，确保每一顶售出的安全帽质量可靠、防护有效，共同筑牢职业健康防线。

通过遵循本指南，有助于经营单位有效规避法律风险，提升市场信誉，为劳动者提供更安全的劳动防护用品。